

**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,并于2018年10月24日下午16: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杨晒汝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与会监事认为: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;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;回避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议,与会监事认为: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;回避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